

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2月8日，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利集团”）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佳朗路华利集团园区F栋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于2022年12月2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3人，其中张聪渊先生、张志邦先生、徐敬宗先生、刘淑娟女士、张育维先生、刘明畅先生、林以皓先生、陈荣先生、於贻勳先生、许馨云女士、郭明鉴先生、陈嘉修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张聪渊先生召集并主持，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将于2022年12月22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定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征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第二届董事会将由 1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董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 3 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张聪渊先生、张志邦先生、张文馨女士、徐敬宗先生、刘淑娟女士、张育维先生、张秀容女士、林以皓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1.1 选举张聪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选举张志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选举张文馨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 选举徐敬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选举刘淑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 选举张育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 选举张秀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 选举林以皓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陈荣先生、於貽勳先生、许馨云女士、郭明鉴先生、陈嘉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2.1 选举陈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选举於貽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选举许馨云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 选举郭明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 选举陈嘉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独立董事候选人郭明鉴先生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提名郭明鉴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时已对郭明鉴先生的任职情况进行了关注。目前，郭明鉴先生因工作原因以及其他公司邀请，同时担任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银行”）董事长、国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金控”，为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国泰银行是国泰金控的全资子公司）董事、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控的全资子公司）董事、国泰私募股权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控的全资二级子公司）董事、顺诚控股有限公司（为港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远东宏信有限公司（为港交所上市公司）非执行董事、荣成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其中，除在国泰银行的任职外，均不参与其他任职公司的日常、具体的经营管理，履职时间相对灵活。郭明鉴先生承诺具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工作经验和专业能力，能确保有充分的时间和精力参加公司会议及其他履职工作，能够勤勉尽责、独立判断，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郭明鉴先生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认为郭明鉴先生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可以勤勉尽责、独立判断，能够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郭明鉴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不设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聪渊、张志邦、张文馨、徐敬宗、张育维回避表决。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3 年度委托理财及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3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的公告》《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融资总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其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融资总额度（在不超过融资总额度范围内，实际金额、授信品种、期限、利息和费用等最终以各银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实际核准的融资额度为准），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授信开证、贸易融资、保理、融资租赁、项目贷款、并购贷款等业务，融资总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融资机构办理相关授信额度申请及使用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上述融资机构不包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申请融资总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英雄心国际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收购英雄心国际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备查文件：

-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三)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

附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聪渊先生：1948年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张聪渊先生具有超过50年鞋履制造经验，是华利集团的创始人。1990年至2014年任职于新沣集团，历任新沣集团董事总经理、集团副主席、集团主席、业务总裁等职务。2013年起担任华利集团多家子公司的董事、总经理职位。自2019年12月华利集团完成股份制改制起至今，担任华利集团董事长。目前兼任控股股东俊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俊耀”）、中山宏霆鞋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宏霆”）董事，福建威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威霖”）、中山通友制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通友”）、中山通佳鞋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通佳”）、中山通用鞋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通用”）等多家公司董事。

张聪渊先生通过智尚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香港俊耀及中山宏霆40%的股份，香港俊耀、中山宏霆分别持有公司84.85%和2.63%的股份。华利集团副董事长兼执行长张志邦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张文馨女士、张育维先生系张聪渊先生之子女，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徐敬宗先生系张文馨女士之配偶。

张志邦先生：1974年生，中国台湾籍及加拿大国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张志邦先生是华利集团的联合创始人，曾担任华利集团多家子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执行长等职位。自2019年12月华利集团完成股份制改制起至今，担任华利集团副董事长、执行长。目前兼任香港俊耀、中山宏霆董事，中山通友、中山通佳、中山通用等多家公司董事。

张志邦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聪渊家族成员，通过忠裕企业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香港俊耀及中山宏霆20%的股份，香港俊耀、中山宏霆分别持有公司84.85%和2.63%的股份。

张文馨女士：1977年生，中国台湾籍及加拿大国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华利集团多家子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等职位。自2019年12月华利集团完成股份制改制起至今，担任华利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目前兼任香港俊耀、中山宏霆董事，中山通友、中山通佳、中山通用等多家公司董事。

张文馨女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聪渊家族成员，通过耀锦企业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香港俊耀及中山宏霆15%的股份，香港俊耀、中山宏霆分别持有公司84.85%和

2.63%的股份。

徐敬宗先生：1976年生，中国台湾籍及加拿大国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加入中山市志捷鞋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志捷”，公司子公司），任中山志捷副总经理。自2019年12月起至今任华利集团副总经理，同时自2020年3月起至今任华利集团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徐敬宗先生持有 IS Investment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CIS Capital Growth Fund SP（以下简称“CIS SP”）3.83%的份额，CIS SP持有兴证资管鑫众华利股份1号员工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利1号”）90.65%的份额，华利1号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891.03万股。

刘淑娟女士：1972年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担任清禄鞋业有限公司开发业务经理，2009年至2015年任匡威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全球开发业务资深总监。2015年加入中山志捷，任中山志捷总经理。自2019年12月起至今，担任华利集团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淑娟女士持有CIS SP 83.32%的份额，CIS SP持有华利1号90.65%的份额，同时刘淑娟女士直接持有华利1号4.41%的份额，华利1号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891.03万股。刘淑娟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育维先生：1979年生，中国台湾籍及加拿大国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华利集团多家子公司的经理、副总经理等职位。自2019年12月华利集团完成股份制改制起至今，担任华利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目前兼任香港俊耀、中山宏霆等多家公司董事。

张育维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聪渊家族成员，通过昇峰企业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香港俊耀及中山宏霆15%的股份，香港俊耀、中山宏霆分别持有公司84.85%和2.63%的股份。

张秀容女士：1952年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自1999年起任中山精美鞋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采购部副总经理。自2019年起至今任华利集团采购部副总经理，同时任华利集团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张秀容女士持有CIS SP 0.61%的份额，CIS SP持有华利1号90.65%

的份额，华利1号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891.03万股。张秀容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以皓先生：1978年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加入中山志捷，任中山志捷品牌总经理。自2019年起至今任华利集团第三事业部总经理，同时自2019年12月起至今，担任华利集团董事。

截至目前，林以皓先生持有CIS SP 1.51%的份额，CIS SP持有华利1号90.65%的份额，华利1号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891.03万股。林以皓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曾被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荣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税务教研室主任、科研处副处长、财政金融学院、公共管理学院、MBA学院党总支书记、财税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党委书记。目前任江西财经大学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陈荣先生自2019年12月起至今任华利集团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正邦作物保护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金利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於貽勳先生：1964年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大华证券法人部经理、瑞银证券总经理、台湾士林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团法人长流大中华文教艺术基金会董事、龙行利兴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任锂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於貽勳先生自2019年12月起至今任华利集团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大师当代艺术有限公司董事，万海电源（烟台）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於貽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许馨云女士：1971年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美国加州律师协会会员。曾任艾塔斯科技有限公司法律顾问、远传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中国时报法律顾问、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法律主任。目前任百成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许馨云女士自2019年12月起至今任华利集团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长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许馨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郭明鉴先生：1961年生，中国香港籍，拥有中国台湾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花旗（台湾）商业银行副总经理、摩根大通银行（台湾）有限公司区域总经理、摩根大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区域总经理、黑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副主席、卓毅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执行长、卓毅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任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国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泰私募股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顺诚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远东宏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荣成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郭明鉴先生自2020年2月起至今任华利集团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郭明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嘉修先生：1960年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台湾注册会计师。曾任 KPMG 会计师事务所台湾分所审计部资深执业会计师及部门风控长、公开发行审议委员会委员、采购议价委员会委员等职，财团法人东吴大学会计学系所同学联谊会文教基金会董事、台湾省会计师公会理事、台北市会计师公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台湾省会计师公会税务委员会委员、安侯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顾问、士林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顾问。目前任亿鸿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士林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丰国际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陈嘉修先生自 2020 年 2 月起至今任华利集团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嘉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曾被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